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alogue Holdings Limited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7)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益	:	2,079.3	3,144.1
毛利	:	364.9	514.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107.8	216.7
每股基本盈利	:	0.10港元	0.21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85港仙。⁽ⁱ⁾

(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為每股3.85港仙，派息比率為50%。

業績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79,310	3,144,120
銷售及服務成本		(1,714,440)	(2,629,864)
毛利		364,870	514,256
其他收入		6,817	5,99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516)	9,964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11	(12,113)	(14,4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52)	(2,320)
行政開支		(232,623)	(256,642)
上市開支		(6,992)	(17,29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542	16,65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	40
財務成本	5	(1,174)	(433)
除稅前溢利		130,859	255,739
所得稅開支	6	(23,066)	(39,083)
期內溢利	7	107,793	216,656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		—	72,865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有關的所得稅		—	(12,023)
		—	60,84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93)	(6,339)
重新分類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產生的匯兌差額		20	(113)
		(973)	(6,452)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除稅		(973)	54,39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06,820	271,046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9	10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6,500	74,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166	44,326
使用權資產		38,809	—
無形資產		6,301	6,592
購買軟件已付按金		5,372	22,4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4,995	241,279
預付土地使用權		—	2,930
遞延稅項資產		809	775
		427,952	392,617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使用權		—	88
存貨		89,509	62,390
合約資產	10	1,035,283	978,397
貿易應收款項	11	708,376	721,7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8,367	80,3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12,127	4,3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414	17,230
可收回稅項		9,702	17,3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7,981	208,5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5,686	569,951
		2,656,445	2,660,35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12	433,883	462,9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3	1,133,638	1,173,774
應付股息		—	100,0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2,499	12,533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5,381	26,526
衍生金融工具		98	602
租賃負債		12,447	—
銀行借款	14	95,000	—
應付稅項		34,359	54,667
		1,727,305	1,831,024
流動資產淨值		929,140	829,33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57,092	1,221,947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4	94
儲備		<u>1,313,333</u>	<u>1,206,513</u>
		<u>1,313,427</u>	<u>1,206,60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188	12,371
租賃負債		24,641	–
遞延收入		<u>2,836</u>	<u>2,969</u>
		<u>43,665</u>	<u>15,340</u>
		<u><u>1,357,092</u></u>	<u><u>1,221,947</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乃編製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的相關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附註2所披露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致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採納並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待遇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期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合理確定可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的物業權益款項而言，當款項無法於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體物業均一律列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有關調整金額屬微不足道。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款項現值時，若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款項（包括實質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按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款項；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罰款。

反映市場租金率變動的可變租賃款項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率計量。不基於某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不包括於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並於有事件或狀況觸發付款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款項調整。

當發生以下情況，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為相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審閱市場租金後市場租金率有所變動／有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款項變動而改變，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租賃修改

若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改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代價，增加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反映特定合約情況對單獨價格所作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的經修改租賃租期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務扣減是否與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有關。

就稅務扣減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獨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規定。因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故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差異並無於初步確認時及租賃期間確認。

作為出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按其相關單獨售價與租賃組成部分獨立處理。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款項。

2.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過渡及影響概要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並無對先前並未獲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當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案評估租賃是否繁重；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及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以下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約34,674,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約36,751,000港元，相等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C8(b)(ii)條過渡下來自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的相關租賃負債調整。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年利率5.125%。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31,552</u>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8,162
加：合理確定將行使的延長選擇權	15,608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9,096)</u>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	<u><u>34,674</u></u>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組成如下：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34,674
加：由預付土地使用權重新分類	(a)	3,018
減：於2019年1月1日有關免租期的應計租賃負債	(b)	<u>(941)</u>
		<u><u>36,751</u></u>
按類別：		
租賃土地		3,018
樓宇		<u>33,733</u>
		<u><u>36,751</u></u>

附註：

- (a) 於2018年12月31日，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土地使用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分別將預付土地使用權流動部分約88,000港元及非流動部分約2,930,000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b) 此乃有關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物業租賃應計租賃負債。於2019年1月1日，租賃優惠負債賬面值在過渡時在使用權資產中調整。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過渡作任何調整，但須自初始應用日期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該等租賃列賬，而比較資料並無重列。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先前 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根據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使用權	2,930	(2,930)	—
使用權資產	—	36,751	36,751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使用權	88	(88)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73,774	(941)	1,172,833
租賃負債	—	10,627	10,62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4,047	24,047

附註：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間接方式報告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的2019年1月1日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3. 收益及板塊資料

本集團自三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即合約工程、保養工程及銷售貨品。

下文為按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i>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類別</i>		
於一段時間確認及長期合約		
合約工程	1,661,048	2,781,002
保養工程	341,326	287,127
	<u>2,002,374</u>	<u>3,068,129</u>
於特定時間確認及短期合約		
銷售貨品	76,936	75,991
	<u>76,936</u>	<u>75,991</u>
	<u><u>2,079,310</u></u>	<u><u>3,144,120</u></u>

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展示於相關報告期末獲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合約工程	6,343,856
提供維修工程	2,280,647	1,950,011
	<u><u>8,624,503</u></u>	<u><u>7,212,037</u></u>

根據本集團於相關報告期末可得到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獲分配至上述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就提供合約工程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就提供維修工程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3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

向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板塊表現之資料，專注於已付運或已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板塊時，概無匯集管理層識別的經營板塊。

本集團的可呈報板塊及經營板塊如下：

屋宇服務：	提供機電工程屋宇服務，涵蓋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電氣系統及超低電壓系統的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及保養
環境工程：	提供環境工程系統的設計、建造、運營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可用於污水處理、水處理、固體廢物處理、污泥處理及氣體處理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 (「ICBT」)：	提供基建通訊以及保安和門禁系統的設計、軟硬件開發、安裝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
升降機及自動梯：	提供i)以「Anlev Elex」商標售賣的各種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供應及安裝之整套解決方案；及ii)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分開計算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合約工程	1,198,579	248,666	164,001	49,802	1,661,048
— 維修工程	77,792	151,875	47,671	63,988	341,326
— 銷售貨品	13,752	49,491	3,945	9,748	76,936
總收益	<u>1,290,123</u>	<u>450,032</u>	<u>215,617</u>	<u>123,538</u>	<u>2,079,310</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合約工程	2,323,263	274,979	145,977	36,783	2,781,002
— 維修工程	74,856	108,195	41,781	62,295	287,127
— 銷售貨品	6,970	41,575	6,464	20,982	75,991
總收益	<u>2,405,089</u>	<u>424,749</u>	<u>194,222</u>	<u>120,060</u>	<u>3,144,120</u>

板塊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按經營及可呈報板塊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1,290,123	450,032	215,617	123,538	—	2,079,310
— 板塊間	1,080	—	18,575	31	(19,686)	—
總收益	<u>1,291,203</u>	<u>450,032</u>	<u>234,192</u>	<u>123,569</u>	<u>(19,686)</u>	<u>2,079,310</u>
板塊溢利	64,172	25,064	36,240	12,964	—	138,44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542
銀行利息收入						1,581
財務成本						(1,174)
未分配收入						7,500
未分配開支						(31,030)
除稅前溢利						130,859
所得稅開支						(23,066)
期內溢利						<u>107,793</u>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24	620	560	1,852	4,791	9,1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89	95	2,020	548	124	6,676
確認(回撥)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3,262	8,970	(349)	230	—	12,113
無形資產攤銷	—	—	13	278	—	291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2,405,089	424,749	194,222	120,060	–	3,144,120
– 板塊間	5,579	656	55,733	303	(62,271)	–
總收益	2,410,668	425,405	249,955	120,363	(62,271)	3,144,120
板塊溢利	199,646	4,308	28,301	7,597	–	239,85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6,65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0
銀行利息收入						2,140
財務成本						(433)
未分配收入						16,338
未分配開支						(18,851)
除稅前溢利						255,739
所得稅開支						(39,083)
期內溢利						<u>216,656</u>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03	597	170	1,888	5,991	10,049
確認(回撥)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14,902	(901)	355	124	–	14,4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	–	–	22	–	24
無形資產攤銷	–	–	13	278	–	291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	47	47

經營板塊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板塊溢利指各板塊賺取的溢利，當中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分佔合營企業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板塊間收益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板塊資產及負債

由於有關資料並無提供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供其定期審閱，因此，概無按經營板塊劃分的本集團板塊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200	13,2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184	1,0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4)
匯兌虧損淨額	(618)	(87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攤薄虧損	(5,282)	(3,520)
	<u>(1,516)</u>	<u>9,964</u>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2	9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41	-
銀行融資附屬成本	271	334
	<u>1,174</u>	<u>433</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16,997	39,813
澳門	1,619	2,823
中國企業所得稅	710	1,304
	<u>19,326</u>	<u>43,940</u>
遞延稅項	3,740	(4,857)
	<u>23,066</u>	<u>39,083</u>

於兩段期間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2百萬港元之後的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公司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根據澳門補充所得稅法例，公司被劃分為A組及B組納稅人。A組納稅人根據其實際應課稅溢利予以評稅。B組納稅人基於澳門財政局所確定的視作溢利予以評稅。

本集團擁有A組及B組納稅人，而於兩段期間內，澳門補充所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中超過6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部分按12%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段期間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身為中國稅務居民的附屬公司、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倘使用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所賺取溢利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向其直接控股公司(非中國稅務居民)宣派股息，則該等公司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號，直接擁有內地公司至少25%資本的香港居民公司，適用5%的股息預扣稅稅率。於兩段期間內均採用5%預扣稅稅率。股息預扣稅撥備額約662,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撥備撥回淨額約3,656,000港元(未經審核))已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賬中扣除。

7.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	18,858	20,733
—薪資及其他福利	434,793	453,1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21,154	20,164
	<u>474,805</u>	<u>494,056</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116,931	131,2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47	10,0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676	—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	47
無形資產攤銷	291	291
存貨撇減，淨額	1,602	64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504	1,80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052)	(1,046)
減：就期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 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33	139
	<u>(919)</u>	<u>(907)</u>
核數師薪酬	<u>4,223</u>	<u>1,926</u>

8. 股息

本中期期末過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將會向於2019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3.85港仙，總額為53,900,000港元(按3.85港仙乘以1,400,000,000股股份計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總額約537,044,000港元(相等於每股約44,754港元乘以12,000股股份)，當中包括實物分派約255,297,000港元及現金股息281,747,000港元(透過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欠付本集團的經常賬結算)。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07,793</u>	<u>216,656</u>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u>1,050,000,000</u>	<u>1,050,000,000</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假設於有關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1,050,000,000股已發行及可發行普通股，包括總共9,36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並就資本化發行1,040,640,000股普通股影響而調整(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於兩段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未有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合約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u>1,035,283</u>

於2019年6月30日，合約資產包括約385,024,000港元(未經審核)應收保固金(2018年12月31日：375,456,000港元(經審核))。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提供一年保修期。保修期屆滿後，客戶會提供最終驗收證書並在合約訂明期限內支付保固金。

應收保固金為免息，且應於各建築合約的保修期末償還。本集團就建築合約的保修期通常為一年。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逾期而未減值的應收保固金。

合約資產變動乃由於i) 合約工程進度計量變動產生調整，或ii) 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72,808	708,362
減：減值撥備	(61,776)	(49,839)
	<u>611,032</u>	<u>658,523</u>
未開票收益 (附註)	97,344	63,189
	<u>708,376</u>	<u>721,712</u>

附註：未開票收益指本集團已實施但尚未開票的累計工程收益。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未開票收益，有關收入預期於90日內開票並於各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收取。

本集團一般授予介乎14至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會評估各個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就各名客戶界定評級及信貸限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46,829	350,885
31至90日	181,606	232,827
91至360日	79,463	72,674
一年以上	3,134	2,137
	<u>611,032</u>	<u>658,523</u>
總計	<u>611,032</u>	<u>658,523</u>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允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所規定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就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而言，將根據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為應收賬款特定因素所作調整、整體經濟環境以及報告日期當下與預測方向情況(包括金錢的時間值，如適用)，對減值撥備進行個別評估以及對餘下應收賬款進行共同評估。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撥備約3,122,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值撥備撥回淨額約5,487,000港元(未經審核))。已為結餘重大的應收賬款及信貸減值應收賬款作減值撥備約8,991,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967,000港元(未經審核))。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屬微不足道。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37,839	298,400
貿易應計款項	72,731	37,588
應付保證金	123,313	126,934
	<u>433,883</u>	<u>462,922</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4,748	160,395
31至90日	38,911	59,460
91至360日	20,057	37,819
一年以上	44,123	40,726
	<u>237,839</u>	<u>298,400</u>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負債	36,288	24,693
應計員工成本	110,967	155,657
應計合約成本	939,696	965,593
應計發行成本及上市開支	12,691	7,382
其他	33,996	20,449
	<u>1,133,638</u>	<u>1,173,774</u>

14.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新獲銀行借款95,00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零)。有關借款按4%固定年利率計息，並應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短期經營所需資金。

15. 資產抵押

於相關報告期末，本集團抵押下列資產以作為向本集團授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物業	76,500	74,3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7,981	208,5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414	17,230
	<u>303,895</u>	<u>300,08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務回顧

概覽

對我們來說，2019年上半年為異常忙碌的六個月，在2018年營業額創新高的這一年後，本集團投放了巨大努力補滿及建立訂單簿。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呈交合共約637份各自單項價值逾1百萬港元的標書或報價。於報告期內，獲授予約150份各自單項價值逾1百萬港元的標書及報價，總值約29.1億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手頭上未完成合約整體價值約88.7億港元(包括合約工程、維修工程及銷售貨品)，較2018年6月30日增加約16.6億港元。尤其值得鼓舞的是，本集團四個業務板塊(即屋宇裝備工程、環境工程、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以及升降機及自動梯)的未完成合約均有所上升。

本集團於2019年首六個月錄得總收益2,079.3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33.9%，而2018年為營業額創新高的一年。報告期間收益下跌主要由於數項因素，包括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其中一項著名項目錄得龐大收益，及我們於香港的部分機電及機械(「機電」)工程項目進程延遲(有關延期由於(其中包括)在相關項目中，第三方延期完成在本集團工作階段前的工程等原因)，以致本期間營業額較2018年同期下跌。

在上述所提及因素後，本集團期內錄得綜合純利107.8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50%。儘管盈利下跌，本集團毛利率於報告期間與2018年同期相比保持穩定。

屋宇裝備工程

按報告期間收益計，屋宇裝備工程繼續成為本集團最大業務板塊。我們的能力涵蓋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與維修暖氣空調(HVAC)系統、消防工程服務、給排水系統及電氣以及超低電壓系統以及機電工程合約綜合服務。我們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為廣泛用途屋宇及處所的客戶服務，包括住宅、商業、工業、機構、數據中心、醫院及醫療以及機場、公共交通、道路及隧道等基建設施。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業務板塊未完成合約價值達5,034百萬港元，較2018年6月30日增加1,377百萬港元。

為維持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致力投資、開發及實施創新建築技術。我們建立了強大建築訊息模型(BIM)能力，令我們在設計、規劃及建築階段上以協調較佳且更專業方式交付項目。配合我們致力於建築流程及資產數碼化，亦為我們在向客戶移交完工的設備系統及建成的屋宇後，創造更完善管理資產生命周期的機會。當建築業受困於地盤工人老化及短缺嚴重問題時，為尋求高水平安全、品質及生產力，我們正為我們的項目開發及採納預製組件及組裝技術。於2019年上半年，我們獲得香港科學園位於白石角的創新斗室發展項目綜合機電及機械服務安裝合約，是香港其中一個首次採納最新建築技術「組裝合成」(MiC)建築法的項目。這可證明我們處於香港創新及技術機電工程最前沿的例證。

除於報告期間向私人發展商競投眾多項目外，我們亦與數間著名總承建商積極合作競投基建相關項目。於2019年上半年獲得香港國際機場多式聯運中轉客運大樓機械及電氣管道(MEP)(機械通風及空調(MVAC)、機電及給排水工程以及海水泵房安裝)項目，價值約300百萬港元，這將會進一步加強我們於機場項目的經驗及往績記錄，令我們於2019年下半年競投其他即將推出且規模龐大的第三跑道相關項目處於更有利位置。

環境工程

我們的環境工程板塊為自來水、污水、污泥、固體廢物及沼氣提供設計、建築、維修保養及運營環境工程系統整體解決方案。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業務板塊未完成合約價值達2,775百萬港元，較2018年6月30日增加102百萬港元。

我們的強勁技術專長及在項目交付方面超卓往績令我們在競爭對手中鶴立雞群，並使我們在香港環境工程板塊堅定確立市場領導地位。在內部及與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著名大學、研究機構及技術夥伴合作，我們開發了各種先進處理技術，如電凝、額外深層過濾、簡易黑色水流處理廠及污水處理廠納米泡沫技術等。於報告期間，我們亦於中國內地取得一個名為「一種膏狀物料焚燒入窑裝置」的新專利，此乃一項提升焚燒方法表現並從污泥中生產出水泥的技術。

這些內部先進處理技術為我們帶來競爭優勢，不僅為我們在香港競標上，惟亦在進軍龐大中國內地市場時帶來競爭優勢，茲因中國內地市場於其現時五年規劃制定了嚴格環境控制標準及進取的國家環境目標。憑藉我們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強勁技術專長及超卓往績，我們亦於海外開拓出口環境專長的機會，特別是一帶一路國家。

ICBT

我們ICBT板塊的使命為提供解決方案以協助建立綠色及智能屋宇，並透過將廣泛資訊及通訊技術與建築能源及管理技術整合以令香港成為智慧城市。透過內部研發以及與眾多主要硬件及軟件業務夥伴、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我們提供度身訂做軟件及一站式工程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多種需要。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業務板塊未完成合約價值達655百萬港元，較2018年6月30日增加98百萬港元。

我們的ICBT板塊一直從事創新解決方案開發及執行。於2019年上半年，我們自行開發的雲端冷機群能源管理平台，已證明為能夠在綠建環評白金級辦公大樓的冷凍水系統進一步節省約10%能源，令我們於2019年榮獲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商業方案(大數據及開放數據應用)銀獎。這項解決方案以訂購商業模式運行，吸引了大量知名客戶的興趣，並於報告期間接獲或正在磋商多宗訂單。在現有ICBT業務類型以外，我們亦積極參與發展及擴充新業務範疇，如現有屋宇的屋宇服務優化調試、全新及現有屋宇物聯網基建安裝、自動導引車(AGV)泊車系統等。

升降機及自動梯

我們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板塊涵蓋設計、製造(以「Anlev」品牌)、銷售、安裝及維修保養各種升降機、自動梯及自動行人道以滿足不同使用及規定，包括公共交通用的重型自動梯、大型貨物及汽車升降機。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安力電梯有限公司自於2013年1月開展系統直至2019年第二季度，已連續26個季度獲得香港機電工程署承辦商表現評級系統的升降機承辦商表現評級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安全和服務質素方面的最高評級。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業務板塊未完成合約價值達400百萬港元，較2018年6月30日增加79百萬港元。

憑藉我們於安全及品質的卓越表現評級，本板塊的訂單數量、收益及毛利於2019年上半年繼續穩定上揚。在新升降機安裝及維修保養的一般項目以外，我們近期接獲眾多有關老化升降機現代化的查詢，主要是由於安全關注有所提高。於報告期間，我們獲得43份升降機現代化訂單並已完成32份安裝。此外，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於《2018年施政報告》宣佈政府計劃推出25億港元「優化升降機資助計劃」(「升降機資助計劃」)，自2019至2020年度起的六年內，向有需要的樓宇業主提供經濟誘因，鼓勵他們進行升降機優化工程，我們具備良好條件捕捉即將來臨的商機。

於2018年3月獲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納入升降機安裝核准承辦商名冊後，我們於2018年下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開始積極向房委會提交標書。由於房委會為香港升降機最大單一客戶，故我們渴望並希望在可能情況下盡快搶佔此重要市場界別的佔有率。

在通道非常有限的隧道或購物中心，難以移走舊自動梯並更換新自動梯。我們開發了一個解決方案，提供完整組合以在受嚴重限制地點進行改裝並於報告期間在香港完成我們首個此類改裝項目。我們相信此類安裝在全球上亦有龐大市場，並將會向海外分銷商及夥伴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

我們將會繼續致力擴充海外市場並在項目競投上積極支持我們的分銷商，如南韓、澳洲、墨西哥及埃及的地鐵／鐵路標書。於報告期間，我們分別於墨西哥及葡萄牙獲授首份訂單，並於歐亞及東歐地區簽訂新分銷協議。我們將會繼續擴充海外分銷網絡。

財務回顧

毛利

本集團整體毛利於回顧期間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14.3百萬港元下跌149.4百萬港元或29%至364.9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為17.5%，較去年同期毛利率16.4%上升1.1%。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6.8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行政開支

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行政開支下跌約24百萬港元或9.4%，主要源於較低花紅撥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475.7百萬港元，當中69.8%、26.6%及3.6%（2018年12月31日：74.8%、23.9%、1.3%）分別以港元或澳門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列值。

本集團於整段報告期間保持健全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債券、銀行透支及貸款的銀行融資以及其他貿易融資約1,761.2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761.8百萬港元），並已動用約420.4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26.9百萬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如本公司於2019年6月28日所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提述根據全球發售按最終發售價格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發行合共35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新股份（「**發售股份**」）上市（「**上市**」）籌集的總所得款項淨額約335.7百萬港元。

直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短期定期存款。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總股本）為7.2%，而2018年同期為零槓桿。借款以港元列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槓桿上升乃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短期營運需要。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為303.9百萬港元。該等已抵押資產指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向銀行抵押投資物業以取得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授予的一般短期銀行融資。已抵押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並將於相關銀行融資解除後解除。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訂約但並無撥備資本承擔即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升級，金額為5.8百萬港元。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合共聘用2,273名僱員，包括66名合約員工及153名定期合約員工。

本集團提供富競爭力薪酬以吸引及留住員工。本集團旨在市場上爭奪技能最佳的員工。優質而盡忠職守的員工為本集團成功的寶貴資產。為吸引及留住人才，本集團薪酬政策建基於提供公平而富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原則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亦與表現掛鉤，以激勵員工達致本集團的策略業務目標，並與員工分享本集團成功的果實。我們建立了全面的目標制定及表現評估體系，為達成目標設置了一個健全框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並作定期檢討。

本集團願景為成為一間創新、領先、可持續而涵蓋多種專業的機電工程集團。我們相信精益求精、鼓勵終身學習，並在本集團培養創新文化。為支援員工發展，我們竭盡心力，並在管理、工程及技術員工培訓上投放寶貴資源。

我們是提供平等機會的僱主，並公平對待員工。我們要求員工在工作中本著誠信行事，並在與客戶及業務夥伴打交道時恪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本集團整套行為守則載列了對本集團及其員工所預期道德及行為標準，全體員工均可透過本集團內聯網隨時閱覽。

企業認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榮獲多個組織(包括建造業議會、發展局、機電工程署、勞工處以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多項獎勵，認可我們在創新、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的卓越表現及成就。

本集團將會繼續致力於創新，並恪守嚴格品質、安全及環境標準，為所有持份者提供優質服務及產品並維持工作場所安全。

展望

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糾紛為全球經濟表現及前景帶來負面影響，而我們三大業務地區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經濟亦無可避免受波及。在香港本土，6月初萌起的社會動蕩(直至本公告日期仍然持續)可能影響部分建築及裝修項目的承接、動工及進度。根據政府統計處於2019年7月31日公佈的2019年第二季本地生產總值預先估計數字，經季節性調整而作相連季度比較的本地生產總值，在2019年第二季較第一季實質下跌0.3%。近期，財政司司長指出，若第三季本地生產總值繼續呈負增長，則技術上香港經濟會陷入衰退期。在全球及本地經濟波動環境下，市場競爭越趨激烈，導致本集團毛利率受壓。

另一方面，香港特區發展局局長提出，未來數年，香港政府在公共工程的年度開支預計會不少於1,000億港元，整體建造業每年的工程量亦會增至3,000億港元。對香港建築及機電工程公司而言，乃為本行業前景帶來一定的正面及鼓舞信息。

縱然面對上述眾多市場因素，本集團仍能於2019年上半年接獲價值35.2億港元訂單，數目令人滿意，而較2018年同期所接獲訂單則為26.8億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未完成合約約值88.7億港元，繼續處於理想水平，而2018年6月30日為72.1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則為74.2億港元。於本公告日期，仍有多份於2019年上半年呈交的標書及報價單處於積極磋商狀態。此外，我們預料於2019年下半年及之後，招標項目將穩健釋出以供競投。因此，我們對2019年下半年及未來數年的業務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為促進業務的橫向、縱向及／或地緣增長，本集團成功於2019年7月12日(「上市日期」)上市後不久，即開始積極物色併購機會。我們已分別向東南亞及北美公司就屋宇裝備工程板塊以及升降機及自動梯板塊展開一些前期查詢，惟於本公告日期，尚未獲得實質建議或達成實質計劃協議。誠如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所披露，本公司一直尋求擴大各業務板塊的機會，並可能因而於日後利用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如有需要)訂立提升價值的交易(如收購及成立合營企業)。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任何該等交易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披露的正式法律協議。

懷著對創新、技術、流程改進及人才發展的矢志不渝與持續投資，我們堅信可從升級的生產力與競爭力中顯著獲益，並可於中期開啟新商機，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從而轉化為提升股東價值。

中期股息

董事會向於2019年9月30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股份(「股份」)中期股息(「中期股息」)3.85港仙。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獲發中期股息的權利，股東名冊將由2019年9月27日(星期五)至2019年9月3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股份將於2019年9月25日(星期三)起除息買賣。為享有中期股息，股東必須於不遲於2019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所有股份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不適用於本公司。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且《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成立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目前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及2019年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tal.com)。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19年中期報告，並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樂陶博士

香港，2019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樂陶博士、鄭小藝先生、羅威德先生及陳海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麥建華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富強先生、林健鋒先生及黃敬安先生。